

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25年4月17日、2025年5月9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、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审众环”）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中审众环送达的《关于变更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报签字会计师的函》，现将本次变更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签字会计师变更的基本情况

中审众环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原委派范桂铭（项目合伙人）、杨云（签字注册会计师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鉴于中审众环内部工作调整，原项目合伙人范桂铭不再担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，原签字注册会计师杨云调整为项目合伙人，新增委派邓晓微为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。本次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杨云和邓晓微。

二、本次变更人员的基本信息

（一）人员信息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邓晓微，2017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7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4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，2024年度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最近3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家。

（二）诚信记录

签字注册会计师邓晓微最近 3 年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未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（三）独立性

签字注册会计师邓晓微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三、本次变更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一月十日